

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6年5月6日,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已触发“芳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两个月内(即2026年5月7日至2026年7月6日),如再次触发“芳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85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6,42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4,2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9月23日至2028年9月22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301号文同意,公司64,2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1月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芳源转债”,债券代码“118020”。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芳源转债”转股期间为2023年3月29日至2026年9月22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8.62元/股。

(二)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公司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终止以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完成回购注销106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1,433,000股,自2023年10月30日起,“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由18.62元/股调整为18.6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芳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2.2025年12月12日至2026年1月5日,因触发“芳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以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1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芳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8.63元/股向下修正为14.0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1月2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二、关于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情况
(一)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二)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截至2026年5月6日,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11.90元/股),已触发“芳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于2026年5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鉴于“芳源转债”距离存续期届满尚有一定期限,经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市场环境、股价走势等多重因素,以及基于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两个月内(即2026年5月7日至2026年7月6日),如再次触发“芳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一旦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6年7月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芳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芳源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被担保单位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余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担保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cludes data for 江门市芳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88601 证券简称:力芯微 公告编号:2026-025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数量, 4.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数量占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5.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数量占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930,000股,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袁敏民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列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毛成烈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Includes data for 普通股.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Includes data for 普通股.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Includes data for 普通股.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Includes data for 普通股.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Includes data for 普通股.

6.议案名称:《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Includes data for 普通股.

7.议案名称:《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Includes data for 普通股.

8.议案名称:《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Includes data for 普通股.

9.议案名称:《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Includes data for 普通股.

10.议案名称:《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Includes data for 普通股.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Table with 5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Includes data for 4, 5, 6, 7, 8, 9, 1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均为普通决议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4、5、6、7、8、10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律师:朱智群、陈慧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提案、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特此公告。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6-031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5/8/1,由时任董事长胡德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2025年8月1日至2026年7月31日
预计回购金额:1,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68.74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0.1272%
累计已回购金额:1,009.85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11.60元/股-15.9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8月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不低于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2,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拟在未来适当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及2025年8月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55)。

因公司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4.7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4.65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于2025年9月25日起生效。除回购价格上限调整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

证券代码:605296 证券简称:神农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4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养殖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6年4月养殖业务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6年4月养殖业务主要经营数据
1.2026年4月,公司销售商品猪31.80万头,同比变动48.53%(其中:向集团内部屠宰企业销售商品猪5.22万头),商品猪销售收入3.57亿元,同比变动-8.46%,商品猪销售均价8.65元/公斤,环比变动-11.91%。

Table with 4 columns: 月份, 商品猪销量(万头), 商品猪销售收入(亿元), 商品猪销售均价(元/公斤). Includes data for 2026年1月, 2026年2月, 2026年3月, 2026年4月.

注:因四舍五入,以上数据可能存在尾差。
2.2026年4月,公司销售仔猪0.10万头。

上述销售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cludes data for 399.10% and other risk disclosures.

注:上表“对外担保总额”是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门市芳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芳源循环”)与江门滨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江供应链”)签订了《供应链业务合作框架协议》,公司与芳源循环共同委托滨江供应链代理采购货物,最高采购额度合计为20,000万元,协议有效期自2026年4月24日起至2027年4月23日。在协议执行过程中,由公司为芳源循环履行协议所产生的相应给付义务及可能的违约行为向滨江供应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为芳源循环以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控股子公司(含现有、新设立或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包含新增的担保额度以及已提供尚未到期的担保额度)。前述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自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审议2027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授权人员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行使担保决策权,并办理提供担保的具体事项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担保事项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本次担保前,公司为芳源循环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74,0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76,0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为芳源循环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94,0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56,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别. Includes data for 江门市芳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江门滨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丙方)
2.债务人:江门市芳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乙方)
3.保证人: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
6.担保范围:若乙方无法履行标的物相应货款支付等合同和补充协议中约定乙方应义务或产生违约行为的,甲方需承担未结清货款及违约利息代偿义务,并对乙方产生的任何其他违约行为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7.担保期限: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六个月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芳源循环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信用情况良好;同时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日常经营活动能够有效管控,公司对其担保的风险总体可控,预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尚在有效期内的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50,000万元,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额度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为514.31%、82.1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94,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为399.10%、63.7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611 证券简称:东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6-031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公司以现有总股本1,217,286,340股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432股后的1,217,285,90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51,126,008.13元(含税)。

2.按含税折算的每10股现金分红比例=(现金分红总额51,126,008.13元/含税)/公司总股本1,217,286,340股)\*10=0.419999元(保留小数点后六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权益分派实施前后公司总股本不变,在计算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时,每股现金红利应取0.0419999元/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0419999元/股。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东方精工”)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6年4月17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4月18日分别披露《关于调整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和《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利润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2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公司法》,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自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利润分配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授予行权、股份回购注销等情况发生变动,则以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为基数,保持每股分配现金股利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2.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距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432股后的1,217,285,90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0.42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378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证券投资基金涉及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84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42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5月1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东方财富路演平台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7日(星期四)至5月15日(星期五)15:00前登录东方财富路演平台(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an/5246401)或扫描本公告中二维码,或通过公司邮箱(ljj@jolma.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4:00-15: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与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东方财富路演平台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裁:陈庆堂先生;
独立董事:艾春香先生、汤新华先生、江兴龙先生;
董事会秘书:黄文女士;
财务总监:陈晓华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东方财富路演平台(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an/5246401),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邮件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发送至公司邮箱(twd@motor-comm.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星期五)14:00-15: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与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裁:史理忠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黄健女士,财务总监蔡晓霞女士,独立董事叶小青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5月13日(星期三)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提问至公司邮箱(tywd@motor-com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戴文增 李俊君
电话:0591-85689822
邮箱:ljj@jolma.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东方财富路演平台(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an/5246401)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88515 证券简称:裕太微 公告编号:2026-022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7日(星期三)至5月1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邮件形式将需要了解 and 关注的问题提前发送至公司邮箱(twd@motor-comm.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14:00-15: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裁:陈庆堂先生;
独立董事:艾春香先生、汤新华先生、江兴龙先生;
董事会秘书:黄文女士;
财务总监:陈晓华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提问至公司邮箱(tywd@motor-com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戴文增 李俊君
电话:0591-85689822
邮箱:ljj@jolma.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特此公告。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